

## 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幼兒保育科實習教學計畫

103年9月18日實習會議修訂  
103年10月07日實習處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9月17日實習教學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09月25日校長核定

### 壹、依據：

- 一、103年1月7日高級中等學校實習課程實施辦法
- 二、102年8月教育部第二期技職再造計畫
- 三、104年1月14日技術及職業教育法
- 四、國立卓蘭實驗高級中學每學年度實習教學計畫

### 貳、目的：

增進學生幼兒保育專業知識與技能，建立良好幼兒保育職業道德與正確觀念，培養未來生涯規劃的能力。

### 參、實習目標：

使學生具有實務經驗的能力，培育具備應變力及自信心的學生。

### 肆、實習方式：依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參觀實施計畫及業界實習和職場體驗計畫辦理。

#### 一、校內實習：

依據課程標準，明定含實習之學科均由授課教師依照規定分年設計實習項目、技能目標、實習進度、內容、時間、場所等分別掌握辦理。本科之實習科目為：家政行職業衛生與安全、服飾實務 I II、嬰幼兒照護實務 I II、幼兒造型、教保活動設計 I II、專題製作 I II、器樂 I-IV、幼兒音樂、教學媒體設計與製作 I II、幼兒文學、幼兒繪本創作、幼兒韻律 I II、家政概論專題 I II、教保實務 I II、幼兒戲劇、幼兒體能、幼兒遊戲及家事技藝 I II 等科目。

#### 二、校外參觀：配合『幼兒教保概論』、『幼兒活動設計』課程辦理。

1. 一、二年級上、下學期各參觀一次。
2. 參觀地區以中部地區之幼兒園、劇場劇團、社會工作機構為主。另以與幼教領域相關之服務機構為輔，例如：台中婦幼館、早療中心、婦產科醫院等。
3. 參觀以不超過一天為原則。
4. 回校撰寫參觀心得報告。

#### 三、校外觀察學習：配合『幼兒教保概論』課程辦理。

1. 一年級下學期辦理。
2. 每生至鄰近幼兒園所觀察學習一至二次。
3. 觀察學習每次以不超過2小時為原則。
4. 回校撰寫觀察學習心得報告。

#### 四、校外見習學習活動：配合『幼兒活動設計』課程辦理。

1. 二年級上、下學期辦理。
2. 每生至鄰近幼兒園所見習學習一次
3. 見習學習每次以不超過4小時為原則。
4. 回校撰寫觀察學習心得報告。

#### 五、校內器樂課程琴法檢定：配合『器樂』課程辦理。

1. 每學期末辦理一次檢定
2. 檢定通過學生發給檢定及格證書。

3. 檢定未通過學生由老師督促加強練習

六、校內教具製作比賽：配合『教學媒體設計與製作』課程辦理。

1. 每學年辦理一次比賽

2. 優勝學生發給獎狀及行政獎勵。

3. 優勝學生擇一代表本科參加年度全國家事類科學生教具製作競賽。

七、校內說故事比賽：配合『幼兒文學』課程辦理。

1. 每學年辦理一次比賽

2. 優勝學生發給獎狀及行政獎勵。

3. 鼓勵優勝學生參加校外說故事競賽。

八、校內兒童劇演出：配合『幼兒戲劇』課程辦理。

1. 每學年辦理一次

2. 認真參與學生給予行政獎勵，以資鼓勵。

伍、實習設備：

一、本校實習場所為各科專業教室及演出場所。

二、有關實用性之設備由實習處分年計畫充實。

陸、本計畫經實習教學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